

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方式的分配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

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：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0,537,734.34元，母公司净利润为202,132,033.46元，基本每股收益0.031元。期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660,964,880.23元，由于本年度净利润、风险准备转回等影响，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443,500,727.45元。

鉴于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值，不符合利润分配条件，为保障公司业务持续发展，实现长期发展战略规划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方式的分配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鉴于截至 2025 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公司没有可供分配的利润，因此不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

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的，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。鉴于截至 2025 年末，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剔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的金额为负数，公司不具备实施利润分配的条件，因此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方式的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4 年—2026 年）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随着新“国九条”及配套政策体系深入落实，资本市场进一步强化上市公司分红监管。公司紧跟宏观政策与资本市场发展导向，紧抓行业发展机遇，持续优化业务结构，夯实主营业务根基，强化风险管控，深入推进降本增效，提升核心经营竞争力。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，秉持积极回馈股东的经营理念，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监管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结合实际经营成果、现金流状况等综合因素，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，积极推动利润分红方案，回报广大投资者，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